

关于举办2023年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考评员认(换)证培训班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推进我校技能人才评价工作，充实考评员队伍，确保工作保质保量开展，提高技能人才评价质量，同时解决技能人才评价考评人员紧缺的问题，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社会培训评价组织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流程（试行）〉的通知》（湘人社规〔2021〕15号）、《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湖南省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湘人社规〔2022〕17号）等文件规定，按照2023年湖南省技能人才评价考评人员培训计划安排，娄底市人社局定于5月底举办娄底市第二期技能人才评价考评人员认（换）证培训班，并委托我校承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组织

本次培训在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指导下，由娄底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办，娄底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负责承办。

二、培训对象

经个人申请，学校各单位、部门推荐，继续教育学院初审，省、市鉴定中心审核并通过，符合考评员认（换）

证条件的人员。

三、培训认(换)证的职业

车工、电工等 51 个职业（详见附件 1）。

四、申报人员条件

（一）掌握技能人才评价理论和相应职业国家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和考评的技术方法，熟悉技能人才评价有关政策法规和规章。

（二）热爱技能人才评价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廉洁奉公，办事公道，作风正派。

（三）考评员须具有本职业或相关职业高级工（三级）及以上资格或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熟练掌握本职业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并具有一定的考评工作经验。

高级考评员须具有本职业高级技师（一级）资格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精熟本职业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具备本职业考评员资格并执行考评任务两年以上。

（四）针对新职业、新项目，考评员申报资格可放宽至相关职业或相关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中技能等级未设置高级技师（一级）的，申报资格可放宽到技师（二级）职业资格（技能等级）。

（五）考评人员换证申报条件

证卡有效期届满或即将届满的考评员、高级考评员在上一聘任期内无违规违纪行为者。

五、培训内容与形式

培训内容包括技能人才评价工作概述、考评工作组织与管理、职业技能标准、考试题型介绍、考评程序、考评技术与要求、考评人员管理与考核等。培训采取分散自学、集中面授、分类辅导、座谈讨论、分组模拟等多种形式进行。

六、考核发证

（一）考核方式与范围

1、公共知识考试

（1）内容：包括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的有关规定、职业道德等。

（2）考核方式：开卷笔试，时间90分钟。

2、专业技能抽考：操作技能抽考

从国家题库抽取试题或试卷，或由专家命制。考评员和高级考评员分别按相应职业国家职业标准三级、一级（或职业最高职业技能等级）的要求进行考核。

3、考评技术（模拟考评）

（1）内容：本职业（工种或模块）考评技术与方法。

（2）考核方式：对照评分标准和细则，进行模拟考评，对考评结果进行考核，评定考评技术考核成绩。

（二）资格确认

公共知识考试、职业技能考核和考评技术考核三门成

绩均合格者，核发考评员或高级考评员证卡。换证学员须参加公共知识考试，考试合格者方可领证。

七、培训时间及地点

(一) 报到及培训时间：5月26日下午报到，5月27日-28日培训。

(二) 报到及培训地点：娄底职业技术学院（具体安排见培训须知）。

八、其他事项

(一) 各有关单位应根据本单位已经开展技能人才评价考核的职业范围，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专业人员参加本期考评人员认（换）证培训。

(二) 参加认（换）证培训的学员请于5月12日前先将《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认（换）证核准表》（附件2）、身份证、以及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电子档照片（蓝底，大小不超过200KB，以身份证号命名）以部门为单位汇总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继续教育学院戴老师（QQ：360234167@qq.com）进行初审，参加换证或高级考评员认证培训的学员还需提供电子邮件形式的原考评员证和考评工作总结（以部门为单位汇总，文件名以个人姓名命名）。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参加认（换）证培训。本次培训费用由承办单位收取；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三) 参加认(换)证培训的学员在报到时,请提交核准表、身份证复印件、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式两份,以及本人免冠彩照3张。参加换证或高级考评员认证的学员还需提交原考评员证复印件和考评工作总结。资料提交不齐全者,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审核时将不予办理证卡。

(四) 参加认(换)证培训的学员应按课程安排,全程参加培训。学习纪律和出勤记录作为资格确认、核发证卡的重要依据。

(五) 严禁一人双认证(可以一人报一认证一换证)。

(六) 培训、考(换)证费:收费标准:培训认证费:400元/人,培训换证费:300元/人,娄底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凭本次考评员证书报销本次的培训、考(换)证费。

(七):原已报名和提交资料的老师须重新报名和重新提交资料。

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艳云 毛玲英

联系电话:15197832228 13762283348

电子邮件:360234167@qq.com



附件：

1. 娄底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认（换）证培训班职业明细表
2.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认（换）证核准表
3.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高级考评员认（换）证核准表

附件1:

娄底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 认（换）证培训班职业明细表

序号	职业类别	职业名称
1	机械冷加工类	车工、铣工、钳工
2	机械设备修理、操作类	电工、智能楼宇管理员、家用电器产品维修工、家用电子产品维修工
3	社会生产服务和生活服务类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计算机维修工、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员、工业机器人系统操作员、工业机器人系统运维员、信息通信网络运行管理员、电子商务师、物流服务师、行政办事员
4	建筑类	钢筋工、砌筑工、工程测量员、制图员、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
5	艺术设计类	室内装饰设计师、广告设计师、装潢美术设计师、工艺美术品设计师、装饰美工
6	农业园艺类	园艺工、动物疫病防治员、动物检疫检验员、农作物植保员、园林绿化工、农业技术员、家畜饲养员、家畜繁殖员、花卉园艺工、农产品购销员
7	汽车修理及技术服务类	汽车维修工、机动车鉴定评估师
8	生活照料服务类	育婴员、保育师、养老护理员、保健按摩师、健康照护师、营养配餐员、家政服务员、医药商品购销员
9	餐饮服务类	餐厅服务员、评茶员、茶艺（员）师

附件2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员认(换)证核准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文化程度		(照片)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 编				
联系方式	手机	办公室		E-mail				
身份证号				从事本专业(职业)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证书编号			
认(换)证					培 训	公 共 知 识	专 业 技 能	考 评 技 术
考评职业					考 核			
					成 绩			
本人 主要 工作 简历								

单位 (行业) 推荐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市州人社 部门审查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省人社厅 鉴定中心 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注：1、表后须附上本人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2、本表一式三份，分别由省、市(州)推荐单位留存。在各表照片栏贴一寸免冠照片一张，并在其中一份表顶端加贴一张一寸免冠照片。

3、省直单位经本单位或行业推荐后将本表直接提交培训承办单位，市(州)属单位先由市(州)鉴定中心签署审查意见后再将本表提交培训承办单位。

4、本表是目前考评员认(换)证培训时使用的，原相关表格作废。

附件3

湖南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高级考评员认(换)证核准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文化程度		(照片)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邮 编				
联系方式	手机		办公室		E-mail			
身份证号				从事本专业(职业)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证书编号		
认(换)证					培 训 考 核 成 绩	公共知识	专业技能	考评技术
原考评员(高级)证(卡)编号								
本人 主要 工作 简历								

